

经济落后地区的科技中介发展困境与应对

文/孙爱军

一、存在的问题

1、科技中介机构发展独立性不足

中介服务机构是按照一定的法律、法规、规章，遵循独立、公平、公正原则，在社会经济活动中发挥服务、沟通、公证、监督功能的社会组织。它们介于政府与社会、政府与企业之间，而不是政府附属物，也不是企业代言人。中介服务机构的出现和发展往往是由政府批准，在主办单位利益驱动的背景下发展起来的，依附性的特征导致这类中介机构的独立性、公正性差。

2、科技中介队伍的素质不高

经济落后地区的科技咨询、技术市场等中介机构中，主要的业务人员往往都是科技人员出身，虽然有一定科学技术方面的背景和知识，但是科技中介是一种与市场打交道的经济组织，需要掌握市场运营规律，在这方面有许多从业人员缺乏相关知识和经验。有些主办单位在组建中介机构时，甚至带有某种歧视性，将某些难以在本单位安排的人员安排到中介机构。加上没有上岗许可的政策规定，没有行业进入的门槛限制，致使整个队伍良莠不齐，导致不少中介机构的服务水平不高。

二、原因分析

(1) 政府的越位使得科技中介发展的空间狭小

在我国体制改革中，在实行政企分开之后，政府行政职能转变的最终选择是实现“小政府、大服务”的管理模式。1995年在国务院召开的经济工作会议上强调政府在转变职能时，“要把经济活动社会服务性和相当一部分监督性的职能交给中介组织”。但是，时至今日，经济落后地区的政府部门往往从思想上就不愿放权，许多应该是中介机构干的事政府包办代替，这实际上是占了中介机构的市場。例如，政府部门的许多决策往往是领导说了算；市政工程开工、影响社会发展的交通通信设施的发展、污染的治理等，不考虑请中介机构做决策咨询；政府采购、科技界的立项和评奖等，因为政府的需求不足，科技中介就难以发展起来；所以，开拓中介的市場空间，要避免政府越位，增大社会对中介的市場需求。

(2) 社会的市场化水平和法制化水平低

经济落后地区的中介组织的发展主要取决于全社会的市场化水平或法制化水平。根据权威的分析，虽然改革开放20多年来取得了很大的成绩，但是，我国的市场化水平平均大约只达到50%，除了消费品市场的市场化水平较高，其他领域的市场化都远远没有达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应有的程度。特别是在人才择业、金融证券、科技成果转化等方面，社会资源往往不是依靠市场机制来进行分配。此外，社会的法制化水平低，多数新技术企业虽然有很好的科技优势和创业设想，但法律意识差，不善于运用法律武器维护权益，导致中介的发展受限。

三、对策探讨

1、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拓展科技中介服务业的发展空间。

中国在加入WTO后，意味着中国的市場将很快与国际市場接轨，中国经济将纳入世界经济发展的轨道。国内的市場将进一步对外开放，这对我国的中介服务业将是一个严峻的挑战。为了迎接这个挑战，国家有关部门，正加快改革调整步伐，如财政部最近对国家会计、审计等十五个金融服务机构进行整合，开始与国际对接。上海将律师事务所的小范围合伙制扩大规模，提高社会知名度，组织跨国性法律服务机构，参与国际竞争，迎接“入世”挑战。

2、推进科技中介行业的建设。

经济落后地区要将市場运营机制与政府推动相结合，迅速建立起以公司经营为主，社会多方参与的科技中介机构经营主体的多元化局面，构成一个完整的科技中介网络。搭建区域公共信息平台，加快地方科技信息网络建设速度，实现各地各级科技信息资源共享，建立和完善公共信息平台，为科技中介服务的开展打下坚实的基础。反对信息垄断和信息平台，为科技中介服务的开展打下坚实的基础。充分利用互联网这一新兴载体工具，提供便捷高效的在线科技中介服务和远程技术支持服务等虚拟科技中介服务形式。不断增强科技服务功能，为科技成果的相关主体提供全方位、多层次、多功能和多渠道的咨询和服务。推进科技中介行业协会的建设，要建立科技中介行业的行规，维护科技中介行业的行规，维护科技中介行业的市場秩序，充分发挥其在收集市場信息、沟通各组织的关系等方面的优势，加强科技中介行业的自律性管理和内部的约束与激励，维护公平竞争

的市场秩序，帮助科技中介机构提高人员素质和服务质量，不断提升科技中介机构的信誉，促进科技中介机构的良性发展。

3、突出企业在技术创新中的主体地位，积极培育和发展科技创新服务体系

经济落后地区要把建立健全技术创新机制作为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重要内容，切实加强研究开发和科技成果的转化与应用，加强研究开发机构及队伍建设。选择重点企业作为企业技术创新试点，从科技计划、科技服务、资金上予以重点引导和支持(作者单位：淮阴师范学院 经济与管理系)

相关链接

市场经济成熟发展中的新范畴：企业服务需要
探讨农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中存在的问题
净化市场环境，促进电子商务健康发展
“浙江绿谷”农村产业构建探讨
绿色旅游是旅游业发展的必由之路
论政府推动非公有制林业经济的发展
经济落后地区的科技中介发展困境与应对
动态环境下战略环境分析法的衍生与发展
关于“十一五”期间石家庄市经济可持续发展的政策建议

本网站为集团经济研究杂志社唯一网站，所刊登的集团经济研究各种新闻、信息和各种专题专栏资料，均为集团经济研究版权所有。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甲1号106室 邮编：100020 电话/传真：(010) 65015547/ 65015546

制作单位：集团经济研究网络中心